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4-063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同时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4年12月26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120万份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为4.07元/份。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保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首次授予对象当

中，已故激励对象 KUEK JOO GUAN（郭裕源）在任职时表现优异、勤恳尽责，为了肯定其对公司做出的贡献，同时彰显公司对于优秀人才的重视，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锁的股份予以保留，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解锁条件，由其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持有。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吴子富先生、吴汝来先生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即将成就，公司为 82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获授股份解锁，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合计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7.54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周一）14:30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8 日